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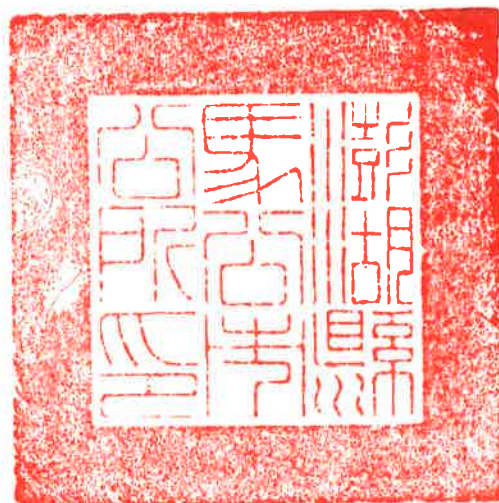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馬公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馬民字第10801005333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訂定「澎湖縣馬公市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
依據：

一、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。

二、澎湖縣馬公市民代表會第18屆第1次臨時會議決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管機關：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。

二、「澎湖縣馬公市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條文。

三、施行日期：自108年2月1日實施。

市長葉竹林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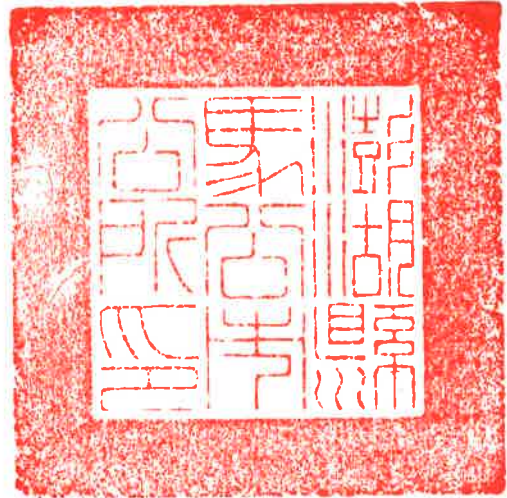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馬公市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馬民字第10801005336號

附件：



廢止「澎湖縣馬公市懷恩堂生命紀念館管理自治條例」及「澎湖縣馬公市虎井生命紀念館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
市長葉竹林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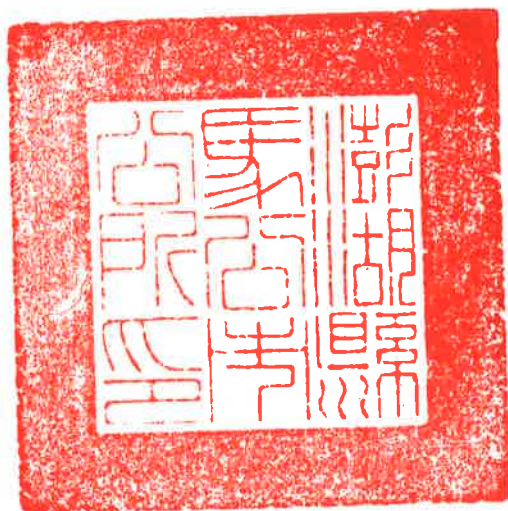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馬公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馬民字第10801005335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廢止「澎湖縣馬公市懷恩堂生命紀念館管理自治條例」及「澎湖縣馬公市虎井生命紀念館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
依據：

- 一、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澎湖縣馬公市民代表會第10屆第8次定期會審議通過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：澎湖縣馬公市公所。
- 二、公布廢止：「澎湖縣馬公市懷恩堂生命紀念館管理自治條例」及「澎湖縣馬公市虎井生命紀念館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- 三、廢止日期：自108年2月1日實施。

市長葉竹林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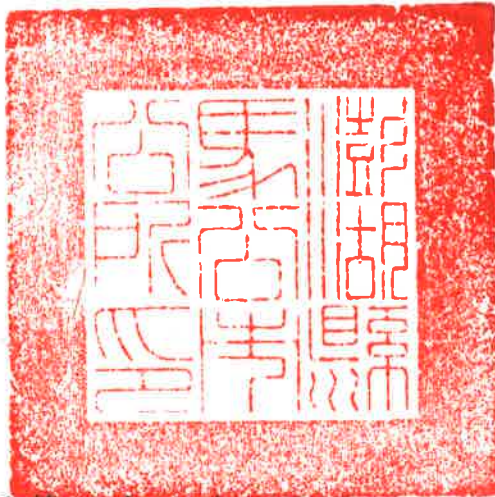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澎湖縣馬公市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馬民字第10801005332號

附件：



訂定「澎湖縣馬公市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。

附「澎湖縣馬公市殯葬設施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條文。

市長葉竹林